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截止本公告日,佛山市顺德区德美化工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德美 集团")持有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股份 74,865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53.13%。
-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6,745,000 股,占德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9.01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4.79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,德美集团不存在股份质 押的情形。

公司于2021年03月09日收到控股股东德美集团的通知,获悉其将原质押 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6,745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已全部提前购回并 解除质押。具体事项如下:

股东名称	佛山市顺德区德美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股份	6,745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9.01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4. 79%
解质时间	2021年03月09日
持股数量	74,865,000股
持股比例	53. 13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.00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00%

德美集团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为提前解除质押,不存在延期情形。本次解除质押后,德美集团计划根据其资金需求,或将部分股份用于后续质押,将根据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,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3月11日